

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204011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 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5)0204011 号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信息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航天信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航天信息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信息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天信息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 仰

2025年4月15日

#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航天信息”或“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97 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航天信息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行总额为 240,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6 年的可转换债券，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2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7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4A9018-10）。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50,450.71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600.23 万元；2024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999.29 万元，2024 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2.6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58,45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672.8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8,755.2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根据《管理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四季青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坛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竹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世纪饭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相关专用账户，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季青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0200245319201118414）转户至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663888867），由中国银行北京新世纪饭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38964054167）转户至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625008808），由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11001042900053011416）转户至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651060800），原账户在资金余额转移后进行注销，后续销户时结算的利息一并转入新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发布《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因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原有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基础上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募集资金并入两个专用账户（账号 625008808、账号 651060800）用于变更后的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另两个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663888867、账号 615050502）在专户资金转出后予以注销，注销时产生的相关结息一并转入调整后的募集资金账户中。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	625008808	913.24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	651060800	27,842.04
合计		28,755.2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规定》以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项目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8,450 万元，主要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金税产业升级及应用拓展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72,321.5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72,321.56 万元，后更改拟投入金额为 41,851.30 万元，2019 年已结项，截至 2019 年末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41,851.30 万元。

2、金融电子支付及服务产业化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83,237.5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83,237.50 万元，后更改拟投入金额为 26,887.55 万元，2019 年已结项，截至 2019 年末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26,887.55 万元。

3、自主安全的物联网技术及应用产业化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49,262.8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49,262.80 万元，后更改拟投入金额为 24,217.33 万元，2019 年已结项，截至 2019 年末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24,217.33 万元。

4、信息安全关键技术研发及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56,349.6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33,958.14 万元，后更改拟投入金额为 24,822.87 万元，2019 年已终止，截至 2019 年末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24,822.87 万元。

5、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66,647.1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66,647.1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70,948.19 万元，该项目已实际投入金额大于拟投入金额的差额 4,301.09 万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额投入。

6、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该项目拟投入 64,77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64,77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 69,722.76 万元，该项目已实际投入金额大于拟投入金额的差额 4,951.76 万元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净额投入。

上述 1-6 项目，公司筹集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78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258,450 万元，累计产生利息收入 19,672.87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28,755.28 元。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建设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拟结项的项目为“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及“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本次结项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合计 28,755.28 元，主要系项目建设完成后银行按季度结息所产生利息收入。

报告期后，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同意将“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同时注销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适应新形势下公司各产业转型升级的产业化需求，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2019 年 12 月 6 日，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用于基础建设投资的相关募集资金的 131,418.10 万元，用于变更后的“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及“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投资金额分别为 66,647.10 万元和 64,771 万元，同时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议案经 2019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同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请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航天信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航天信息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 (一) 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 (二) 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投入进度(%) (4)=(2)/(1)		
						238,780.00	131,418.10	55.04%		
募集资金总额										7,999.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45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	72,321.56	41,851.30	41,851.30		41,851.30		100.00	是	
金税产业升级及应用拓展项目	是	83,237.50	26,887.55	26,887.55		26,887.55		100.00	是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金融电子支付及服务产业化项目	是	49,262.80	24,217.33	24,217.33		24,217.33		100.00	是	
自主安全物联网技术及应用产业化项目										

信息安全关键技术研发及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是	33,958.14	24,822.87	24,822.87		24,822.87		24,822.87	100.00	19,672.87	—	
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	否	—	66,647.10	66,647.10		70,948.19	4,301.09	106.45	106.45		是	
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	否	—	64,771.00	64,771.00	7,999.29	69,722.76	4,951.76	107.65	107.65		是	
合计	—	238,780.00	249,197.15	249,197.15	7,999.29	258,450.00	9,252.85	103.71	103.71	19,672.8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自2014年7月16日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合计15,083.46万元。2015年10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5,083.4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中的“（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税务信息化项目	金融科技产业升级及应用拓展项目、金融电子支付及服务产业化项目、自主安全的物联网技术及产业应用项目、信息安全关键技术研发及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	66,647.10	66,647.10	-	70,948.19	106.45	是	
企业智能服务与行业智慧监管项目		64,771.00	64,771.00	7,999.29	69,722.76	107.65	是	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合计		131,418.10	131,418.10	7,999.29	140,670.95	107.0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1) 原项目变更原因具体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p> <p>(2) 上述变更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 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文件。</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  
沙大厦17-18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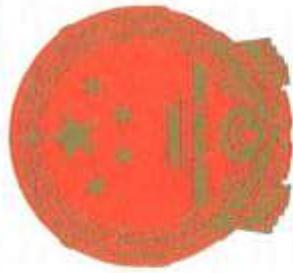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057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张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4月22日
工作单位	鞍山集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030469042208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21030246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valid for an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张力 2022 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张力  
证书编号: 2103024600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5 月 12 日

张力: 中瑞长华(特殊普通合伙) 2013.9.26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转入: 瑞华 2013 年 9 月 26 日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出: 瑞华  
转入: 中瑞长华  
2013. 12. 10



姓名	韩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7-28
工作单位	吉林超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8207282657



韩仰 220100710001



姓名: 韩仰  
证书编号: 22010071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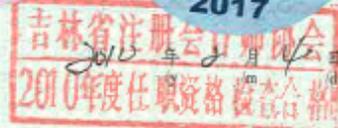


韩仰 2022 年

证书编号: 22010071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 年 十二 月 三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y /m /d

转出: 瑞华  
转入: 中审众环  
2019.12.10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